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株洲宏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限售股份上市流通
的核查意见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金公司”、“保荐机构”）作为株洲宏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宏达电子”、“公司”或“发行人”）2021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文件要求，对公司 2021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限售股份上市流通事项进行核查，具体核查情况如下：

一、2021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概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株洲宏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3678 号）核准，株洲宏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1,739,845 股，公司股票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本次定向发行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数量为 400,100,000 股，发行后公司股本总额为 411,839,845 股。

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日，公司总股本为 411,839,845 股。自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以来，公司不存在派发股票股利或利用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情形。

二、申请解除股份限售股东履行承诺情况

1、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在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时作出的承诺情况如下：

自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发行结束之日（即新增股份上市首日）起 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本次认购的宏达电子股票，也不由宏达电子回购该部分股份。

2、承诺期内，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股东均严格履行了其作出的股份限售承诺，未出现不履行承诺或不完全履行承诺的情况。

3、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不存在非经营性占用上市公司资金的情形，公司对其不存在违规担保情形。

三、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安排

1、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时间为 2022 年 7 月 1 日（星期五）。

2、本次解除限售的股份数量为 11,739,845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85%，于解禁日实际可上市流通数量为 11,739,845 股，占总股份的 2.85%。

3、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共计 14 名，涉及证券账户总数为 25 户，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发行对象名称	股东名称	持有限售股份数量（股）	本次解除限售数量（股）	本次实际可上市流通数量（股）
1	潘旭虹	潘旭虹	352,195	352,195	352,195
2	郭伟松	郭伟松	352,195	352,195	352,195
3	冯桂忠	冯桂忠	117,404	117,404	117,404
4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469,593	469,593	469,593
5	大家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一分红产品	大家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一分红产品	363,935	363,935	363,935
6	大家资产—民生银行—大家资产—盛世精选 2 号集合资产管理产品（第二期）	大家资产—民生银行—大家资产—盛世精选 2 号集合资产管理产品（第二期）	704,390	704,390	704,390
7	大家资产—工商银行—大家资产—蓝筹精选 5 号集合资产管理产品	大家资产—工商银行—大家资产—蓝筹精选 5 号集合资产管理产品	1,173,984	1,173,984	1,173,984
8	国家军民融合产业投资基金有限责任公司	国家军民融合产业投资基金有限责任公司	3,404,555	3,404,555	3,404,555
9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财通基金—赵想章—财通基金红星 1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29,349	29,349	29,349

序号	发行对象名称	股东名称	持有限售 股份数量 (股)	本次解除 限售数量 (股)	本次实际 可上市流 通数量 (股)
10		财通基金—华鑫证券有限 责任公司—财通基金鑫量 4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5,870	5,870	5,870
11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 司—财通内需增长 12 个月 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 基金	108,006	108,006	108,006
12		财通基金—上海爱建信托 有限责任公司—财通基金 安吉 53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 划	11,740	11,740	11,740
13		财通基金—慧创蚌祥裕子 私募证券投资基金—财通 基金慧创裕子 3 号单一资产 管理计划	70,439	70,439	70,439
14		财通基金—西部证券股份 有限公司—财通基金西部 定增 1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58,699	58,699	58,699
15		财通基金—云南国际信托 有限公司—财通基金逐鹿 1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117,398	117,398	117,398
16		财通基金—源益秦源一号 私募股权投资基金—财通 基金源益秦源 1 号单一资产 管理计划	27,002	27,002	27,002
17		财通基金—横琴人寿保险 有限公司—分红险—财通 基金玉泉 1158 号单一资产 管理计划	11,740	11,740	11,740
18		财通基金—天津汇登房地 产开发有限公司—财通基 金玉泉合富 66 号单一资产 管理计划	5,870	5,870	5,870
19		财通基金—上海渊流价值 成长一号私募证券投资基 金—财通基金玉泉合富 31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11,740	11,740	11,740
20		财通基金—华宝 R2007ZX046 (宝晟 1 期) 证券投资资金信托计划—	234,797	234,797	234,797

序号	发行对象名称	股东名称	持有限售股份数量 (股)	本次解除限售数量 (股)	本次实际可上市流通数量 (股)
		财通基金澎盈6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21	叙永金舵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一金舵增强二号私募股权投资基金	叙永金舵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一金舵增强二号私募股权投资基金	1,408,781	1,408,781	1,408,781
22	南方天辰(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一南方天辰景晟8期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南方天辰(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一南方天辰景晟8期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352,195	352,195	352,195
23	湖南迪策润通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一湖南华菱迪策鸿钢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湖南迪策润通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一湖南华菱迪策鸿钢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86,992	586,992	586,992
24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华夏创新视野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华夏创新视野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52,195	352,195	352,195
25	济南瑞和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济南瑞和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408,781	1,408,781	1,408,781
合 计			11,739,845	11,739,845	11,739,845

四、本次解除限售股份上市流通前后股本变动结构表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 -)	本次变动后	
	数量(股)	比例(%)	限售股份上市流通(股)	数量(股)	比例(%)
一、限售条件流通股/非流通股	210,007,517	50.99	-11,739,845	198,267,672	48.14
其中：高管锁定股	198,267,672	48.14	0	198,267,672	48.14
首发后限售股	11,739,845	2.85	-11,739,845	0	0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201,832,328	49.01	11,739,845	213,572,173	51.86
三、总股本	411,839,845	100.00	0	411,839,845	100.00

注：具体数据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公司股份结构表为准。

五、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宏达电子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保荐工作指引》、《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宏达电子本次限售股份解除限售数量、上市流通时间等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股东承诺内容；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之日，相关股东关于锁定期的承诺得到严格履行，宏达电子与本次限售股份相关的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综上，保荐机构对宏达电子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限售股份上市流通事项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株洲宏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

方 磊

王 健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